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佈 就重大及關連交易 延期寄發有關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按綜合基準編製本公司的債務狀況聲明(按上市規則規定須包括在本公司的通函內)，因此將延期寄發致股東的通函。現時預期該通函將於2002年1月2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1年12月10日就購入該幅土地(定義見該公佈)作出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的詞語和表述，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同一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13(2)及14.29(2)條，該項收購的有關通函(「該通函」)須於該公佈刊登後21日內(即不遲於2001年12月31日)寄發予股東。然而，董事局確認，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按綜合基準編製本公司的債務狀況聲明(按上市規則規定須包括在本公司的通函內)，基於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的業務(即屬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市場上市的附屬集團——百江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乃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運作。故此，董事局認為該通函須延期寄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給予豁免，讓本公司無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13(2)及14.29(2)條，可延期寄發該通函。現時預期該通函將於2002年1月2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局命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銳民

香港，2001年12月28日

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olink>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及
Hong Kong iMail 刊登的內容。